旅客服务用具用品冰块项目采购需求

根据中翼航空投资有限公司标准采购管理规程和上海机场中航佳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采购管理规定，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采购申请具体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旅客服务用具用品冰块项目

二、采购计划批复情况

2022年11月30日总经理办公会关于2023年采购需求议题中已就本项目审核通过。

三、采购需求

（一）产品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具体要求 | 预计年用量 |
| 1 | 冰块 | 2.2cm正方体 | 公斤 | 尺寸要求：2.2cm正方体  食用冰块，不连块 | 34300 |

1. 执行标准：需符合国家预包装产品执行标准。

（三）交付时间：订单确认后3个工作日

合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交付地点：浦东：上海市浦东新区领航路100号

虹桥：上海市闵行区申达五路106号

（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四）订单

订单及订单数量等信息以传真、电子邮件、通讯软件等书面形式发出。供应商应在收到订单后当天，回传确认传真、电子邮件、通讯软件。

（五）验收标准

1.产品在首批供货时需提交一份加盖供应商公章的省级（含）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的复印件。

2.常规供货时需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该批产品出厂检测报告。

3.依据合同规定的产品标准进行抽检，产品质量、包装、数量等需符合合同及订单要求。

4.产品保质期：产品保质期须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且符合采购人对产品保质期的要求（当日所送产品的保质期不得少于总保质期的三分之二）。

（六）费用承担

供应商将产品从制造商运至采购人指定收货地点的全部运杂费、保险费、在采购人收货地点的装卸费由供应商承担。

（七）备货量

1.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每月用量的50%备货数量，便于订单产品快速交付。

2.供应商不得立最小起订量。

（八）付款方式及账期

月结110天账期，供应商提供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3%），并保证发票的真实性，开票价格为实际销售价。

五、供应商资质

（一）营业执照

（二）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